

编者按: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注册会计师这一中介组织以其能发挥独立、客观、公证的社会审计监督作用而成为现代经济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种行业。本刊将从今年第一期起开设“注册会计师”专栏,旨在交流经验、研究问题,为我国注册会计师事业的发展献计献策。欢迎广大读者、尤其是注册会计师来信来稿,共同把这一专栏办好。

借鉴历史经验 大力发展我国注册会计师事业

——第三届会计史理论研讨会综述

高一斌

中国会计学会会计史研究组于1994年11月3日至6日在江西省井冈山召开了第三届会计史理论研讨会。研讨会主要以“注册会计师发展历史过程及其运行规律”为题进行了学术交流和研究。财政部副部长、中国会计学会会长、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名誉会长张佑才给研讨会发来了题为《加强理论研究,为我国注册会计师事业的发展献计献策》的贺信;财政部会计司司长、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陆兵出席了研讨会并讲了话。研讨会共收到论文30余篇。

张佑才副部长在贺信中指出,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会计工作积极参与,尤其需要注册会计师发挥“经济警察”的作用。近年来,在党和政府的关怀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下,我国的注册会计师事业有了很大的发展,在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保护投资人、债权人和社会公众等的合法权益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但是,我们也应该看到,我国的注册会计师事业与飞速发展的经济形势相比,还存在诸多不相适应的地方。一方面需要管理部门采取措施,加强扶持和指导,在政策上积极引导注册会计师事业的健康发展;另一方面,要积极开展理论研究,以科学的理论指导现实工作的开展,尤其要重视中、外注册会计师制度发展历史的研究,总结历史规律,吸取经验教训,为现实工作服务。这是一项非常有意义的工作。希望大家把握历史,立足现实,面向未来,深入研讨,广泛交流,取得成果,为我国注册会计师事业的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陆兵司长在讲话中指出,我国的注册会计师事业发展受到了国家领导的高度重视,并引起社会的普遍

关注,目前,注册会计师发展初具规模,管理工作有所加强,基本建立了注册会计师人才选拔、资格确认和后续教育的制度。但发展中也存在一定问题。希望大家就当前注册会计师事业发展中的突出问题,如我国注册会计师事业发展所处的历史阶段、如何改革会计师事务所的管理体制、如何理顺社会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注册会计师自身发展与外部环境的关系等进行深入研究,为现实工作服务。

研讨会根据预定的主题和提交的论文,结合张佑才副部长和陆兵司长提出的要求,对注册会计师事业的发展问题进行了广泛的交流和研究:

(一)关于我国注册会计师事业发展所处的阶段。与会代表认为,近年来,我国的注册会计师事业发展较快,在法制建设、建设标准、提高素质、职业道德以及总体规模等方面,都取得了很大进展。尽管如此,我国的注册会计师事业还处在起步阶段,具体表现在:我国的市场经济刚刚起步,这是决定注册会计师发展的重要因素;注册会计师制度恢复时间不长,仍需要完善;法规建设尚没有形成体系;管理关系需要进一步理顺;社会对注册会计师的认识有待深化。

(二)关于我国注册会计师事业发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许多代表认为,我国的注册会计师从无到有,这就是了不起的进步,但问题也不少。从问题的表面现象上讲,主要有人员不足,素质不高,业务质量不严,管理关系不顺,社会重视不够等。存在这些问题的根本原因,一是历史基础薄弱。我国注册会计师制度的恢复重建只有十几年时间,一切从头开始,出现这样那样的问

题很难避免。二是社会环境的制约。市场经济是注册会计师制度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土壤。我国正处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轨时期,在经济、法律、社会意识等方面都与市场经济的要求有一定的差距,这些因素都会影响注册会计师事业,可以说,目前注册会计师事业发展中的许多问题是社会问题的具体体现。三是行政力量干预的结果。行政干预导致把发展注册会计师与部门、地区利益结合起来,不仅影响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也影响注册会计师自身的运行和管理。

(三)会计师事务所的设立形式。一些代表认为,我国目前关于会计师事务所的设立方式即合伙制和由负有限责任的法人发起设立,尽管这一做法与我国的国情有关,但“法人发起设立”很难解决事务所与发起单位(即挂靠单位)的关系,使会计师事务所带有浓厚的行政色彩,不利于会计师事务所自身的发展,容易导致注册会计师失去独立性和公正性,不仅不符合国际惯例,与《注册会计师法》的规定也不符,该法第二十四条规定的是会计师事务所承担责任的方式,而不是事务所的设立方式。

(四)关于注册会计师管理体制。代表们认为,我国目前对注册会计师的管理存在管理关系不顺、与注册会计师业务相关的中介机构过多、不适当的行政干预等突出问题,这些问题不解决,我国的注册会计师事业就很难顺利发展。存在这些问题的实质原因,是把兴办注册会计师业与部门权力、部门利益结合在一起。解决的办法,一是要结合政治、经济体制改革,明确政府部门管理注册会计师的职责,并予以落实,不该管的不要管;二是充分发挥注册会计师协会的作用,有代表建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应从财政部分离出来,由国务院监督管理;三是取消会计师事务所所有挂靠单位的体制,使之成为独立的中介机构,可采取逐步过渡的办法,即新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一律不实行挂靠制,对以前有挂靠单位的会计师事务所分期整顿;四是整顿各种中介机构,重点发展会计师事务所。

(五)关于注册会计师的发展环境。有代表认为,注册会计师是商品经济、特别是信用经济的产物,由于其面向社会的服务功能,导致社会环境对注册会计师的发展起重要影响。我国对市场经济的探索刚刚开始,经济、政治、法制等领域都面临重大变革,使促进注册会计师发展的社会基础不完善、经济细胞不健全,结果是,尽管有关部门对发展注册会计师的愿望很迫切,但由于没有充分把握注册会计师与社会环境的关系,对发展目标的确定难免主观、盲目。有的代表认为,目前我国注册会计师的发展,不单纯是数量问题,应更重视

质量。

(六)关于法制建设。代表们对注册会计师的法制建设问题,主要提出了两方面意见,一是要完善法律法规。要尽快制定《注册会计师法实施细则》,使之易于操作;同时,完善相关配套法规。二是要严于执法,对注册会计师强化法制教育,对违法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要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七)关于审计标准。有些代表指出,要加强审计标准的建立和完善。由于不同经济形式、经营方式、组织结构、管理水平以及信息披露的要求,都会对审计的职能、重点以及标准、方法、审计人的专业视点等产生影响,因此,一方面要制定统一的、为注册会计师共享的审计标准,以指导审计工作的开展;另一方面,要考虑不同行业和经济类型的特点(如国有企业、外资企业、股份公司等),制定分类的审计标准,以便分类指导,突出专业性。

(八)关于职业道德建设,代表们提出,必须重视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建设,尤其要注重对执行情况的检查。职业道德应突出公、正、诚、信;要实行回避制度、互审制度;要下决心清理职业道德败坏的注册会计师。

责任编辑 袁 庚



简讯

全国财政监察专员 办事机构正式运行

根据国务院批准的《财政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财政部原派驻各地财政厅(局)的中央企业财政驻厂员机构将改为财政部驻各地财政监察专员办事机构,并于今年1月1日起挂牌运行。该机构的设立,旨在提高监督层次,从单一对中央企业财务收支的监督转变到全面履行中央财政监督职能上来,为中央财政实施国民经济宏观管理和加强宏观调控服务;发挥财政事前监督、事中监督的优势,把中央财政的各项监督职能落到实处;加强对会计师事务所等社会中介机构有关工作的监督。

本刊记者